
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关于本次交易符合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
问题的规定》第四条规定的说明

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或“公司”）通过境外子公司 NEO DYNASTY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NEO DYNASTY”），以支付现金的形式向 YAN ZHAO GLOBAL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衍昭”）收购 ABERCROMBIE& KENT GROUP OF COMPANIES S.A.（以下简称“A&K”）90.5%的股权事宜目前正在积极推进中。董事会对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是否符合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》第四条作出审慎判断，认为：

（一）公司本次交易不涉及立项、环保、行业准入、用地、规划、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。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报批事项，已在《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》中详细披露向有关主管部门报批的进展情况和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，并对可能无法获得批准的风险做出特别提示。

（二）本次公司购买的标的资产为 A&K 公司 90.5%的股权，根据交易对方在《购买与出售协议》中所做的陈述与保证，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，在相关法律程序和先决条件得到适当履行的情况下，资产过户不存在法律障碍。

（三）A&K作为国际领先的高端旅游服务商，深耕高端旅游行业多年，积累了良好的品牌口碑与大量优质客户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A&K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有助于与公司在文化旅游业务方面更好的发挥协同效应。交易后，上市公司在人员、采购、生产、销售、知识产权等方面仍将继续保持独立。

（四）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改善财务状况、增强持续盈利能力，有利于公司增强抗风险能力和业务及资产的独立性，交易完成后预计不会增加关联交易。本次交易对价全部通过美元现金支付，交易完成后交易对方不持有公司股份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，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不会发生变化。

特此说明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符合<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>第四条规定的说明》之签章页）

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5月7日